

湖滨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5 年财政决算和存量 资金情况的报告（书面）

——2026 年 9 月 23 日在湖滨区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七次会议上

湖滨区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由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湖滨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5 年财政决算和存量资金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5年预算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0317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0.1%，较上年（下同）增长6.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06624万元，一般债券等收入919万元，上年结余8210万元，调入资金632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501万元，收入总计248203万元。支出完成17428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5.6%，增长8%，加上上解上级支出42804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180万元，支出总计240267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7936万元，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全部结转下年使用。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6392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9.8%，增长21.6%；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46628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4.9%，增长2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2025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1810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87万元，上年结余64473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2280万元，专项债务收入103021万元。支出总计12153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6406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0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4921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59530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结转下年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20948万元，其中：上年结余收入2063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16万元。支出总计632万元，其中调出资金632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20316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5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20465万元，支出完成18188万元。当年收支结余227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4293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省财政厅核定我区2025年政府债务限额445689万元。截至2025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403310万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低于财政厅核定的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当年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等支出。

（六）当年结余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7936万元，主要是当年未形成支出的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政府性基金年终形成结余59530万元，主要是当年未形成支出的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债券项目资金，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国有资本经营结余20316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

会化管理补助收入和上年累计结余，计划对当年结余资金结转下年继续使用，部分结余两年以上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二、2025年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70号）和《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号）有关规定，我们于2025年底，对近年度财政存量资金进行了清理和收缴，存量资金共收回4493万元，主要是以往年度上级安排但未形成实际支出的老旧小区改造等专项资金。后续资金将用于以后年度项目尾款、质保金、民生领域、重点项目等方面的支出。

三、落实区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5年，区财政紧扣区委、区政府部署，聚焦高质量发展主线，优化财力配置、强化资金效能，全力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十四五”规划落地落实。一是聚力稳收提质、赋能发展，夯实区域经济增长根基，全年完成税收收入9.2亿元，税收占比76.8%，实现土地出让收入4417万元，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1.9亿元，持续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重点发力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和消费提振，安排科技经费8245万元，同比增长18%，支持7家企业转型升级，发行专项债券3亿元、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5546万元，全力保障棚户区改造、新材料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建设，有效激活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二是抓好民生保障，守好

各类底线，持续深化改革，不断夯实发展基础，切实提高财政运行实效。全年民生支出 10.9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6%，投入 3.2 亿元保障教育均衡发展、1.2 亿元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足额落实社保就业、惠农补贴、乡村振兴及老旧小区改造等各类民生资金，切实增进群众福祉；扎实筑牢财政安全屏障，落实“三保”预算支出 6.4 亿元，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严控隐性债务风险，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财政评审流程，全年完成 72 个项目评审、节约资金 6892.6 万元，同步规范国资监管、强化财经纪律，全面提升财政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